

中外名著榜中榜

МАТЬ

母 亲

[苏联] 高尔基 / 著 吴兴勇 刘心语 / 译



中外名著榜中榜

MATЬ

母 亲

[苏联] 高尔基 / 著 吴兴勇 刘心语 / 译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母亲 / (苏) 高尔基著；吴兴勇，刘心语译。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9.5（2009.7重印）
(中外名著榜中榜)
ISBN 978-7-80206-763-9
I. 母… II. ①高… ②吴… ③刘… III. 长篇小说—苏联 IV. 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05399号

中外名著榜中榜

母亲

原著：(苏联)高尔基

译者：吴兴勇 刘心语

出版人：朱庆

责任编辑：温梦

出版策划：陈启文 王宏义

封面设计：王东

版式设计：王东

责任校对：徐为正

责任印制：胡骑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100062

电话：010-67078249（咨询），67078945（发行），67078235（邮购）

传真：010-67078227，67078233，67078255

网址：<http://book.gmw.cn>

E-mail：gmcbs@gmw.cn

法律顾问：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陶雷律师

印刷：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本：720×1010mm 1/16

字数：176千字 印张：13.5

版次：2009年5月第1版 印次：2009年7月第3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06-763-9

定价：8.0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

推荐序

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中外名著榜中榜》的书目寄给了我。看到这些书目，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让我一下子回到了40多年前的中学时代。

1959年，我读完小学，考上初中。这在今日，实属平常，但在当时，还真算回事儿。家里人认为，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身份变了，待遇也随之改变。印象深刻的有三条：一是有了早餐费，可以到街上“自主择食”（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二是可以使用钢笔（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了：在开学前的暑假中，我一口气读了许多“大人书”。

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当时，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借书有“近水楼台”之便，每天下班，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看完再让母亲去借。读些什么，早已记不清了，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半懂不懂，囫囵吞枣。现在回忆起来，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竟是儒勒·凡尔纳的《海底两万里》、《八十天环游地球记》、《格兰特船长的儿女》、《神秘岛》。如果还有什么，那就是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了。这些书，肯定读了不止一遍，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念念不忘。

当然，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也是《伊索寓言》、《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格列佛游记》等等。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探案或探险）性质的书呢？我想，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初中，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中外名著的作用，就

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这个时期，读到什么并不重要，读懂多少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读，是想读，是读个没完。

有了这份好奇心，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而有了这份冲动，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进入高中以后，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和维克多·雨果的《悲惨世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至于中国文学名著，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我很晚才读《红楼梦》（这与时代有关），但我认为：《红楼梦》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

说这些话，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提到的那些书，也未必人人必读，不过举例说明而已。

读书是一件“谋心”的事。归根结底，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心智得到开启，精神得到寄托，情操得到陶冶。因此，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也因此，我不主张什么“青年必读书”。在我看来，书只有“可读”，没有“必读”（做研究除外），所以只能“推荐”，不能“要求”。我作此推荐，因为在我看来，这套丛书所选，大多都值得推荐。

尤其值得一提的，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这可真是功德无量！记得我上学的时候，虽然家境尚好，却也买不起许多书。每次逛书店，往往乘兴而去，惆怅而归。我们知道，名著，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名著，也不该束之高阁，让人仰望，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平民化”，让“旧时王谢堂前燕”，能够“飞入寻常百姓家”。我想，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



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

译本序

我从小喜欢读俄罗斯大文豪高尔基的书，十分佩服他的不平凡的奋斗历程。他基本上没有进过学校，靠自学掌握了阅读的本领，为了生存，他在俄罗斯大地到处流浪，出入社会底层，生活极不安定，经常濒临绝境，甚至开枪自杀，可后来竟能写出许多杰作，一举成名，不但影响全俄罗斯，而且其作品被翻译成世界各国文字，名震欧洲，我真不知道他的完美的文字功夫和卓越的文学技巧是从何得来的。可能是源自19世纪辉煌灿烂的俄罗斯文学的熏陶和永不枯竭的俄罗斯民间文学艺术的浇灌。

19世纪是俄罗斯群星灿烂、名家辈出的时代，举世闻名的大文豪就有普希金、莱蒙托夫、果戈里、涅克拉索夫、陀思妥耶夫斯基、屠格涅夫、列夫·托尔斯泰、契诃夫等等，但这些作家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他们写的人物都局限于社会上层，总少不了官吏、贵族、商人、知识分子之类。他们不了解社会下层，因而他们的作品中很难出现有血有肉、栩栩如生的真实下层人物，普希金的《叶甫盖尼·奥涅金》和莱蒙托夫的《当代英雄》写的是贵族的生活，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写的是贵族参加保卫祖国的战争，更不用提屠格涅夫的《贵族之家》了，这本书从标题看就知道写的是贵族。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穷人》从书名看似乎是写下层，但其主人公是两个陷入情网的小人物，其气质过分柔弱和空想，不能作为下层的代表。

下层人物也是人，他们和上层人物一样，也有七情六欲、喜怒哀乐，下层人物的数目远远多于上层，他们的表现更能代表人类的普遍本质。忽略下层人物要求的文学作品只能供太太小姐们消闲时阅读，不会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我国的文学史上也有不少描写下层人物的作

品，最典型的是《水浒》，这本书之所以能长久流传，永远受到人民群众的欢迎，就是因为它反映了平民百姓反抗压迫的要求，细致描写了他们的思想感情。

高尔基出身人民下层，耳闻目睹都是下层人民的生活场景和他们的诉求，他长久和他们同呼吸、共命运，成为了举世闻名的大作家，甚至跻身古典作家之列以后，他没有忘记他们，更不会背叛他们，他拿起生花的妙笔，细致地描述他们的苦痛。在他的书中，下层民众并非麻木不仁、浑浑噩噩、软弱无能、恶习不改的群体。他们之所以屈居下层，是由于许多与生俱来的原因，而非他们自身的罪过。他们也许比上层的男女更敏感，更爱憎分明，更有同情心，更勤奋劳动，他们将自己的爱与时间普遍施于受苦受难的大众，而不是单纯为自己谋利。

《母亲》这部小说的贯穿全篇的人物是一对母子，母亲一生饱受丈夫的打骂和压迫，丈夫病死后，她在有作为的儿子的影响下，不断克服自己的胆怯心理，由软弱变得坚强，积极投身劳苦群众的解放事业。而他的儿子巴维尔更是一个有觉悟的先进工人，走在各种斗争的前列，为争取劳苦大众的共同利益，不怕坐牢和流放。巴维尔和母亲是千百万奋起斗争的劳工的榜样。

小说《母亲》写于 1907 年，可反映的是俄国 1905 年的革命事件。由于日俄战争中俄国战败，俄国民众群起反抗沙皇的专制统治。社会各阶层组成统一战线，知识分子与工农大众携手合作，共同投入抗争。这一场革命从彼得堡开始发动，波及全国，沙皇政权差点被推翻，后来革命虽然被镇压下去，但播下的火种未曾熄灭，十余年后，终于带来了十月革命的胜利。

从小说中可以看出，这场革命的目的是打碎沙皇的专制政权，建立一个民主、自由、均富的社会，参加革命斗争的不仅有工人巴维尔、安德烈（霍霍尔）、费佳、马津、古谢夫兄弟等，农民雷宾，叶菲姆、伊格纳季等，还有政府职员尼古拉，医生伊凡，教师娜塔莎，贵族小姐萨莎，知识分子叶戈尔、柳德米拉、索菲亚等。他们中许多人是职业革命家，抛弃了家庭，牺牲了生儿育女的天赋权利，过着苦行僧似的清苦生活，为了革命成功，他们甘愿像叶戈尔一样劳累而死，或者从容就义。

当此俄国 1905 年革命一百周年之际，我们不禁要反思这场革命。那些可敬的革命者的理想后来虽然实现了，一个工人的共和国——苏联终于在全球六分之一的土地上诞生；但七十年后这个全世界工人的祖国并没有扩展到全球，反而悄悄地瓦解了。这说明革命者的遗志没有完全实现，但这并不是说革命者的鲜血都白流了。要知道，社会主义工人运动促使全球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美、英、法、德等）进行了深刻的社会改革。罗斯福的新政和欧洲的福利国家的产生就是这种改革的成果。在当今的诸发达国家里，各阶层的利益均受到当局的普遍关注，中产阶级的兴起使社会趋于稳定，而人权和个人利益受到相当的尊重，社会的内部走向融合而不是走向越来越尖锐的斗争，这就是二战后的 60 年中，各国工人运动趋于沉寂的重要原因。

将私有制当成一切社会罪恶的根源未免有失偏颇。而以赢利为目的的竞争可以带来经济繁荣，这是不争的事实。许多学者认为，自由竞争是一个进化选择过程，可以使人口和财富相对增加。而通过集中支配生产资料所能生产出的集体产品，要远远低于通过竞争性市场秩序生产的产品。中央指令性经济会使人类中许多精英遭到灭顶之灾，使另外许多人陷入贫困，这已被多年的社会主义实践所证明。

投身革命的群众都凭着一股狂热，他们迫切要求砸烂旧秩序，却不知道怎样建立新秩序。他们仇恨贵族，甚至仇视贵族出身的知识分子，这从《母亲》中的雷宾对索菲娅的态度可以看出，索菲娅深入农村，传播革命道理，想启发农民的觉悟，却被由工转农的雷宾称做老爷，说她的头巾不能掩盖贵族的罪恶，从雷宾身上我们看到了文化大革命中的红卫兵的影子。索菲娅是虔诚的革命知识分子的代表，革命后要建立新兴的革命政权，必须依靠索菲娅这类的人和他（她）们的知识，只有遵循先进的知识的引导，才可能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但从一些国家革命后的历程来看，雷宾这样的大老粗在革命成功后很可能掌权，而索菲娅这样的头脑清醒的明智派可能沦为清洗的对象，不少革命斗争中出生入死熬过来的精英人物，往往在革命后的清洗运动中遭到镇压，法国的丹东、俄国的布哈林与托洛斯基等就是显明的例子。《母亲》中的尼古拉、索菲娅、柳德米拉、萨莎和娜塔莎等都难逃一劫。如果他们在革命前不被旧

俄当局杀掉的话，也很难逃脱革命后的清洗，因为他们或是旧职员，或是贵族，或是有音乐天赋的才女，或是桀骜不驯的旧俄法官之妻……

革命后可能风光一时的只有雷宾，这是个真正的蒲加乔夫和拉辛的化身，他内心深处蕴藏着对上层阶级的无比仇恨，因而卧薪尝胆，砥砺苦行，日夜图谋报复。他的蛊惑的演说在农民群众中煽起仇恨的旋风，他们不仅仇恨贵族、官吏，而且仇视工人和知识分子。小说借一个农民之口提到，如果巴维尔领导的游行队伍来到他们的村庄，很可能被农民群众打得半死。工人比农民生活要好，收入较高，文化也较高，这引起农民的嫉妒。在雷宾等的眼中，工人是不可靠的群体，只有农民才信得过，因为工人都是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哪里有工做，就漂流到哪儿，而农民则牢牢扎根于土地上。这本书将农民的狭隘性和保守性揭示无遗。小说中有一个这样的情节：巴维尔宁肯自己长期受囚禁，而把逃跑的机会让给雷宾，这表现了工人的宽大胸怀。

雷宾不但生性冷酷，而且勇敢无畏，在敌人面前无比坚强，宁死不屈，天生的领袖气质使他很容易得到群众的拥护，甚至受到盲目崇拜。革命后涌现的群众领袖人物，都是群众崇拜的目标。群众迫切需要一个救世主，期望基督再度降临，雷宾很符合群众心目中的救世主形象。他一旦掌权，就会成为个人崇拜的目标，而生气勃勃的新兴政权也会变质为专制政体。

今天，我们重读这部小说，至少可以得到三方面的教益：第一，民主、均富和社会主义是人类的理想，但要达到这个目标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很可能这始终是一种探索，而没有终点。第二，在一个国家的经济迅速蓬勃发展之时，一定要防止贫富过度分化，因为这是社会不安定的根源。第三，只有爱才是一种建设的力量，爱心创造一切，仇恨毁灭一切。小说中的母亲出于对儿子的爱，才奋不顾身地投入群众运动，渐渐地，她的有点自私的母爱扩展成对广大群众的同情和关爱，博爱是母亲性格中最明显的特征。

吴兴勇

[目录]

第一部

[一] / 1

[二] / 3

[三] / 5

[四] / 8

[五] / 11

[六] / 15

[七] / 19

[八] / 23

[九] / 26

[十] / 28

[十一] / 33

[十二] / 36

[十三] / 42

[十四] / 45

[十五] / 47

[十六] / 53

[十七] / 57

[十八] / 60

- [十九] / 63
- [二十] / 66
- [二十一] / 69
- [二十二] / 71
- [二十三] / 73
- [二十四] / 79
- [二十五] / 85
- [二十六] / 92
- [二十七] / 95
- [二十八] / 100
- [二十九] / 104

第二部

- [一] / 108
- [二] / 113
- [三] / 117
- [四] / 120
- [五] / 122
- [六] / 126
- [七] / 131
- [八] / 133
- [九] / 135
- [十] / 139
- [十一] / 142
- [十二] / 144
- [十三] / 149
- [十四] / 151

- [十五] / 154
- [十六] / 157
- [十七] / 161
- [十八] / 165
- [十九] / 167
- [二十] / 170
- [二十一] / 173
- [二十二] / 175
- [二十三] / 177
- [二十四] / 181
- [二十五] / 183
- [二十六] / 186
- [二十七] / 189
- [二十八] / 192
- [二十九] / 196

第一部

[一]

每天，在这个不大的工人住宅区的上空，工厂的汽笛总是不合时宜地颤抖着，吼叫起来，于是，在这种刺耳的声音的驱使下，从那些狭小的灰色房子中，跑出一群像受惊的蟑螂一样的人们，他们哭丧着脸，不充足的睡眠未能使他们的筋肉消除疲劳，他们来到寒冷的昏暗中，在未铺好的街道上移步向前，向一座座耸立着的牢笼般的石头砌的厂房走去。工厂摆出冷漠无情的自信神色，等候着他们，同时用它的几十只油腻的正方形的眼睛，照射着泥泞的道路。污泥在人们脚下扑哧扑哧响着，不时传来几声梦呓的噪音的嘶叫。然而，又有另一种声音迎着人们飞来——机器的粗重的轰隆声和蒸气的噗噗声。抬头一看，只见好些高高的黑色烟囱，阴沉而严厉地耸立在这个地区的上空，好像一根根粗厚的柱子。

傍晚，夕阳西下，工厂从它的石头的胸腔里把人们像废渣一样抛了出来，他们又踏上了归家的路。可是他们的模样与他们来的时候大不相同了：满身油烟，面孔漆黑，在空气中散发出机油的恶臭，他们身上唯一明亮的东西是雪白的饥饿的牙齿。

工厂又吞噬了一天宝贵的光阴，人们向自己的坟墓又走近了一步。但是，一想到即将得到的是休息的愉悦和烟雾弥漫的小酒馆的乐趣，他

们的心中仍然感到欣慰。

每逢假日，人们睡到十点才起床，然后，有家小的中年人穿着最干净的衣服，前往教堂做弥撒，从教堂回来后，胡乱吃几块馅饼，重新上床睡觉——一直睡到傍晚。

傍晚，人们懒洋洋地在街上溜达。

人们在路上遇上了，免不得要闲聊几句，但话题总离不开工厂和机器，或骂几句工头，——他们所说所想只是些与做工有关的事。回到家里，他们和妻子拌嘴，动辄挥拳殴打她们。年轻人就下酒馆，或者轮流在各家聚会，拉起手风琴，唱着淫秽难听的曲子，跳舞，说下流话，喝酒。这些人的身体因过度劳动而十分疲劳，喝起酒来很容易醉，酒醉后，心里很容易产生病态的无名怒火，人们会紧紧抓住每一个机会发泄这种烦躁心情，为了一点小事，就以野兽般的疯狂互相厮打起来。

每逢节假日，年轻人都在外面逛荡，往往要深更半夜才回家，这时，他们的衣服撕破了，满身泥泞和尘土，脸上带着挨打的伤痕，可他们还要夸口自己怎样用拳头猛揍对方，有的在外面受了气，回来时怒气冲冲，或者流着屈辱的眼泪，露出可怜巴巴的样子，可又满嘴酒气，既令人怜惜，又令人讨厌。有时候，父母亲不得不出门寻找自己的儿子，他们在路旁围墙底下，或者某处小酒店里发现了他，小伙子已醉得不省人事，他们大声责骂儿子，强行将儿子拉回家，好歹照料他们睡下，因为第二天一早，当汽笛在空中怒吼起来的时候，得叫醒他们去上工。

老一辈人尽管痛骂和痛揍自己的儿子，可是在他们的心目中，年轻人喝酒、打架，完全是一种正常现象，——因为他们年轻时也同样酗酒、斗殴，也挨父母的打。生活就是这个样子的，——它像一条不可测度的浑浊河流，平稳而缓慢，年复一年地不知向什么地方流去。全部生活都是被陈年的积习牢固套住的，人们的所想所做全按一成不变的模式，谁也没有改变这种生活的愿望。

有时候，也有些外路人到工人区来，起初，他们只是由于自己是陌生人而受人注意，过了一些时候，他们身上的新奇的魅力消失了，这些

人的故事使他们知道，工人的生活到处都是一样的。天下乌鸦一般黑。

但有时候，陌生人中也有人讲到一些工人区从未听过的事情。大家对于这些稀奇古怪的谈论，只是将信将疑地听着，不敢表示自己的态度，更不愿与谈述者争论。

如果发现陌生人身上有什么超越常规的地方。这些工人区的人们长久不忘记这一点，并且对待这种与自己不同的人怀着戒心。他们仿佛害怕这人会把什么东西带进他们的生活中来，以致打破他们无聊的生活常规，生活尽管沉重，但总算平稳。人们不指望生活变得略微好一点，认为任何变化都是以暴易暴，他们所受的压迫将会更残酷。

一个人这样活到五十来岁——就死去了。

[二]

米哈伊尔·弗拉索夫也过着这样的生活。他是个钳工，毛发浓密，脸色阴沉，生着一双细小的眼睛；他是厂里最好的钳工，工人区数他的力气最大。但他对上司态度粗鲁，所以挣钱很少。每逢假日，他总要打人，大家都不喜欢他，害怕他。有人也想打他，但弗拉索夫只要看见有人走拢来，想向他动武，他便捡起石头、木板或铁块，宽宽地叉开两腿，一声不吭地等着对手。他那从眼角直到脖子长满黑胡须的面孔和毛茸茸的两手，使人见而生畏。尤其令人害怕的是他的那双眼睛——细小而且锋利，好像钢锥一般刺人，不管是谁，只要和他的目光相遇，都会感到面前这个人有一股无所畏惧的蛮劲，随时准备毫不留情地殴打别人。

“喂，给我散开，畜生！”他闷声闷气地说道。人们受到威吓，各自走开，但嘴里还胆怯地咕哝着一些骂人话。

“畜生！”他朝着人们背后短促地骂了一声，然后，他挑衅似的昂着头，跟在人们后面走去。

他平常脸色愠怒，沉默寡言，“畜生”这两个字成了他的口头禅。他这样称呼警察和工厂里的上司，也用这种字眼招呼妻子。

他的儿子名叫巴维尔，有十四岁了，弗拉索夫有一次想揪住头发打他，可猛不防巴维尔随手抄起一把分量挺重的铁锤，简短地说：

“不准动手……”

父亲盯着他看了一会，把一双毛茸茸的手藏到身后去了，一面冷笑着咕哝道：

“好哇……”

然后他重重叹了口气，添上说：

“咳，你这个畜生！……”

这件事发生后不久，他就对妻子说：

“以后不要再跟我要钱了！巴什卡^①可以养活你了……”

“那你想把钱拿去喝酒吗？”她壮着胆子问。

“这你不用管，畜生！我去找姘头……”

他并没有去找姘头，但是从这时候起一直到他死为止，几乎两年光景，他不再理会儿子，也不和他讲话。

他喂养了一条狗，狗像他一样，长得壮实而多毛。那狗每天伴随他到工厂，到了傍晚，再到工厂门口去等他。每逢休息的日子，弗拉索夫就到几家小酒店闲逛。那狗整天跟着他跑，垂着一条长毛大尾巴。他在酒店里喝得烂醉，回到家里，坐下吃晚饭，用自己的盘子盛食喂狗。他不打它，不骂它，但从来也不爱抚它。吃罢晚饭，如果妻子收拾餐桌稍微慢点，他就把碗碟一股脑儿从桌上摔到地下，然后取出一瓶烈性酒，摆在桌上，自斟自饮起来，他背靠着墙，闭着眼，张大嘴巴，用一种喑哑低沉的令人忧伤的声音哼起小曲来。歌词没人能听懂，字音拉得挺长，简直像冬天的狼嚎。他一直喝到酒瓶倒空为止，然后侧身倒在长凳上，一觉睡到清晨汽笛声响。那条狗就一直卧在他的身旁。

他死于疝气病。死前四五天，他全身发黑，在床上滚来滚去，两眼

① 巴维尔的绰称。

紧闭，牙咬得咯咯直响。他有时对妻子说：

“拿耗子药来，把我毒死吧……”

医生吩咐给他做热敷，并且说要动手术，病人当天就得送进医院。

“见你的鬼去吧，——我自己会死！……畜生！”米哈伊尔声音喑哑地喊道。

早上，正当汽笛呼唤工人去上班的时候，他死了。给他送葬的除了他的妻子和儿子外，只有那条狗以及被工厂开除的小偷和老酒鬼达尼拉·维索夫希科夫，当然，还有几个工人区的乞丐。他的妻子低声呜咽了不大一会儿，巴维尔没有哭。

棺材埋好后，人们都散了，而那条狗留下不走，蹲在新掘出的泥土上，长久地，默默无声地嗅着这坟地。过了几天，那条狗不知被谁打死了……

[三]

父亲死后大约过了两个星期，在一个星期日，巴维尔·弗拉索夫喝得酩酊大醉，回到家里。像他父亲那样用拳头在桌子上一捶，冲母亲大声喊道：

“拿晚饭来！”

母亲走到他身边，和他并排坐下，伸手拥抱儿子，他用手撑着母亲的肩膀，反抗着，嘴里嚷道：

“妈妈，——快点！……”

“你这傻孩子！”母亲伤心而又温柔地说，制住了他的反抗。

“我还要抽烟呢！把爸爸的烟斗给我……”巴维尔勉强转动着不听使唤的舌头，嘟嘟囔囔地说。

这是他生平第一次醉酒。伏特加使他的身体发软，但是他没有失去知觉，酒醉心里明，脑海里不断地闪动一个问题：

“我醉了吗？我醉了吗？”